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采购人名称）新县农业农村局的新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新县郭家河乡、陡山河乡、陈店乡 1.36 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一有机肥项目 B 包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新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新县郭家河乡、陡山河乡、陈店乡 1.36 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一有机肥项目 B 包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**制造商为济源市超群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790.6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27.10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土壤调理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**制造商为成都新朝阳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0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860.74 万元，资产总额



王志超

为 50045.32 万元,属于 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单位电子签章): 济源市润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06 月 22 日



注: (1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;

(2) 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: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;

(3) 如需填写,务必严格按照承诺函提示要求填写,由错填、虚假填写、不按要求填写引起的相关责任后果自行承担;

王志超